

深圳市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根据相关规定,将2020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1、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相关规定的要求,为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止2020年6月30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存货、应收款项、其他应收账款、固定资产等资产进行了全面充分的清查、分析和评估,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拟计入的报告期间

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2020年6月末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范围包括存货、应收款项、其他应收账款、固定资产等,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2020年半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人民币3,758.65万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为49.88%,明细如下表:

资产名称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万元)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423.05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301.60
合同资产坏账准备	357.49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79.71
合计	3,758.65

注：上述数据均按四舍五入原则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数。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拟计入的报告期间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 2020 年上半年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3,758.65 万元，将减少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净利润人民币 3,758.65 万元，相应减少公司 2020 年 6 月 30 日所有者权益人民币 3,758.65 万元。

三、董事会关于 2020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循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是根据相关资产的实际情况进行减值测试后基于谨慎性原则而作出的，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公允的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进行资产减值计提，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计提后能够更加充分、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公司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五、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
- 3、《董事会关于 2020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特此公告。

深圳市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7 日